

國防部軍醫局

106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書



目錄

項次	標	題	頁碼
壹、	前言		01
貳、	機關 103 至 106 年度預算及人力		03
參、	目標達成情形		04
肆、	推動成果具體事蹟		12
伍、	績效總評		27
陸、	附錄：105 年度複核綜合意見辦理情形		29

國防部軍醫局

106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前言

一、國防部軍醫局（下簡稱本局）依 101 年 12 月 12 日修正之國防部組織法成立，設有四處一室等五個幕僚單位，並考量國軍醫療作業推展與督導、管制一元化，依法下設國軍醫院、三軍衛材供應處，並專業督管國防部醫務組；本局核心價值為「奉獻（Devotion）、團隊合作（Teamwork）、領導（Leadership）、卓越（Excellency）」，掌理國軍醫務及衛生勤務事項，負責國軍軍醫政策、醫院經營、軍醫行政、部隊衛生勤務、醫療保健、衛材補給（保修）、軍陣醫學研究與醫療作業基金等軍醫業務，並依據國防部令頒「國防部施政績效管理作業手冊」、「國防部所屬各單位 106 年度施政績效查證報告」及本局「106-109 年度中程施政計畫」內容為基礎，訂定各項「策略績效目標」中之各衡量指標及年度績效達成「目標值」，作為各單位年度「施政績效評估」執行依據（施政目標及年度施政重點）。

二、本局年度「施政績效」評核作業情形，概可區分為政策面、執行面來執行，分述如次：

（一）依據國防部總督察長室 106 年 12 月 4 日國督施政字第 1060001656 號函送「國防部及所屬各機關 106 年度施政績效評估作業事項」辦理，本局召集各處（室）策略績效目標負責人，除針對「105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行政院綜合意見」研擬精進改進措施外，建立施政績效管控機制作業等，研訂本局 106 年度「施政績效評估」相關作法及考評方式，以形成作業共識；同時要求各處（室）應針對各面向策略績效目標負有執行責任，並管制執行成效呈報本局綜辦單位（醫務計畫處）。

（二）本局施政績效評估報告係依部頒策略績效目標及評估項目，配合本局任務、特性調整評估指標，彙編本局 106 年度施政重點，結合各單位年度業務執行成效，總幅表達本局 106 年度施政績效及建軍備戰整備執行成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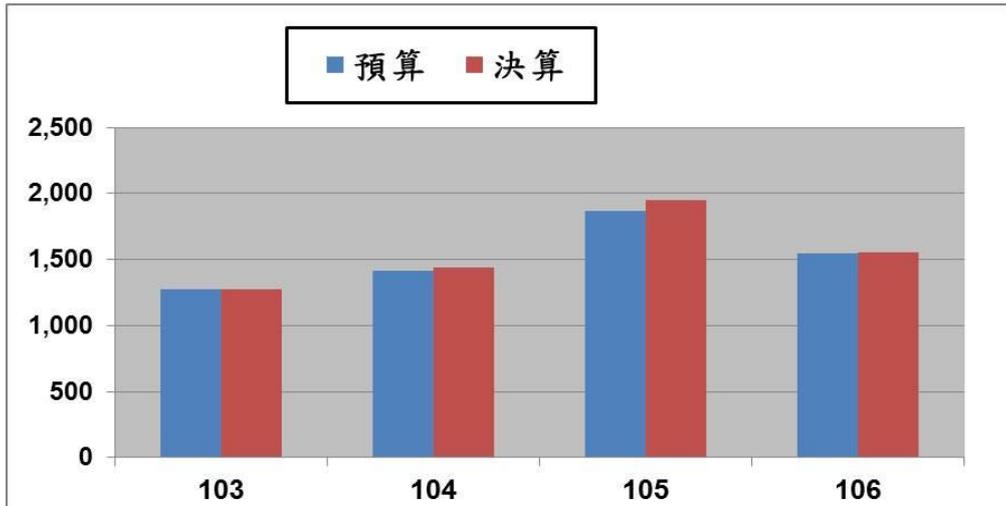
三、本局在國防預算逐年緊縮、「精進案」組織調整及健保政策調整不定之變動環境下，國軍各級醫療單位均本著建立量小質精之軍醫團隊，永續提供國軍袍澤適時、適切之醫療服務，充分支援國軍「建軍備戰與作戰」任務之精神下，戮力達成年度目標與使命。年度施政績效執行成效，關鍵策略目標分為「整合三軍武器系統作戰能力，提升聯合作戰效能」、「勤訓精練，提升官兵基礎戰力」、「招募志願役人力，穩定留營成效」、「鼓勵官兵進修，以滿足各職類專業需求」、「凝聚官兵精神意志、弘揚武德」、「前瞻國防科技發展趨勢，支援建軍備戰目標」、「積極從事災害防救整備，強化國軍救災效能」、「持續推動與友盟國家軍事交流，拓展

戰略對話」、「改善官兵生活環境，持恆推動各項官兵照護措施」及「妥適配置預算資源，提升預算執行效率」等 10 項；各關鍵策略目標下設 1 至 4 項策略績效指標，合計有 16 項指標。

整體而言，本局 106 年度施政績效評估衡量指標均達年度目標，並將在 107 年度將賡續要求各處（室）審慎訂定客觀衡量標準與目標設定，並研處 107 年度執行措施，以期建立更有效率的施政績效評量制度。

貳、機關 103 至 106 年度預算及人力

一、近 4 年預、決算趨勢（單位：百萬元）



年度		103	104	105	106 (決算審定前)
普通基金 (公務預算)	預算	1,270.98	1,416.31	1,870.05	1,548.25
	決算	1,271.38	1,439.55	1,947.05	1,557.36
合計	預算	1,270.98	1,416.31	1,870.05	1,548.25
	決算	1,271.38	1,439.55	1,947.05	1,557.36
備註	本施政績效係就普通基金（公務預算）部分評估，特種基金不納入評估。				

二、預、決算趨勢說明

(一) 預算增減原因分析：

本局 106 年度預算較 105 年度淨減列 321,800 千元，主要係 106 及 107 年「軍醫局直屬單位暨三軍總醫院醫療裝備整備」軍事投資建案已提前於 105 年辦理預算編列及籌購作業。

(二) 本局 106 年度決算較 105 年度淨減列 389,690 千元，主要係 106 年本局所屬三軍總醫院、松山分院及國軍花蓮總醫院執行耐震補強工程案，因購案期程延宕及承商無法如期完工，致辦理預算保留，無法於年度支畢及「軍醫局直屬單位暨三軍總醫院醫療裝備整備」軍事投資建案提前於 105 年籌購，故 106 年度減列軍事投資建案預算金額所致。

(三) 預、決算落差原因分析：106 年度決算超出預算數，主要係因增撥部控預算及管制預算。

三、機關實際員額

項目 \ 年度	103	104	105	106
人事費占預算比例 (%) (人事費/預算數)	22.17%	19.1%	17.41%	21.14%
人事費占業務費比例 (%) (人事費/業務數)	35.98%	32.03%	45.61%	41.32%
文 職 人 員	現有：24 員 編制：26 員	現有：23 員 編制：26 員	現有：23 員 編制：26 員	現有：25 員 編制：26 員
約 聘 雇 人 員	現有：1,130 員 編制：1,350 員	現有：1,064 員 編制：1,352 員	現有：1,055 員 編制：1,352 員	現有：1,011 員 編制：1,350 員
合 計	現有：1,154 員 編制：1,376 員	現有：1,087 員 編制：1,378 員	現有：1,078 員 編制：1,378 員	現有：1,036 員 編制：1,378 員
備 註	職員係指文職人員，約聘雇人員係指編制內約聘雇人員。			

參、目標達成情形

【★表示綠燈（績效良好）；▲表示黃燈（績效合格）；●表示紅燈（績效欠佳）；□表示白燈（績效不明）】

一、關鍵策略目標：

(一) 整合三軍武器系統作戰能力，提升聯合作戰效能：

1、兵力整建計畫達成率

項目 \ 年度	103	104	105	106
原 訂 目 標 值	-	-	-	100%
達 成 度	-	-	-	100%
初核結果（單位自評）	-	-	-	★
複 核 結 果	-	-	-	★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 (1) 本項衡量標準為： $[\text{年度實際完成兵力整建計畫數} \div \text{年度預定執行兵力整建計畫數}] \times 100\%$ 。
- (2) 本項衡量指標執行情形：本局「106 年度施政計畫重要軍事投資選項列管」案計列管「國防醫學院 102-106 年充實軍事教育設備」等 6 案，均依年度重要施政項目軍事投資計畫於年度內執行完成。
- (3) 本年度訂定目標值 100%，實際達成 100%，目標達成度 100%；目標值已

達成，其中預醫所獲頒「行政院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 106 年度防疫績優公務類團體獎」，另獲頒「國家生技醫療產業策進會 106 年度國家新創獎之學研新創獎」，106 年度績效自評為「★」（分析達成情形符合之燈號評估標準）。

2、三軍聯合演訓

項目 \ 年度	103	104	105	106
原訂目標值	-	-	-	85%
達成度	-	-	-	100%
初核結果（單位自評）	-	-	-	▲
複核結果	-	-	-	▲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 (1) 本項衡量標準為：〔聯合操演年度執行次數÷年度預定執行次數〕×100%。
- (2) 本項衡量指標執行情形：106 年度預定執行三軍聯合演訓計有聯勇操演、三軍聯合精準飛彈射擊、聯興操演、聯雲操演及聯信操演合計 12 場次，均編組衛生部隊支援緊急醫療救護作業，充分支援國軍聯戰演訓任務。
- (3) 本年度訂定目標值 85%，實際達成 100%，目標達成度 100%；目標值已達成，106 年度績效自評為「▲」（分析達成情形符合之燈號評估標準）。

(二) 勤訓精練，提升官兵基礎戰力：

1、基（駐）地訓練力

項目 \ 年度	103	104	105	106
原訂目標值	-	-	-	70 分
達成度	-	-	-	100%
初核結果（單位自評）	-	-	-	▲
複核結果	-	-	-	▲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 (1) 本項衡量標準為：陸軍衛生部隊基（駐）測驗成績。
- (2) 本項衡量指標執行情形：(78.46 分÷70 分=112.08%)。
- (3) 本年度訂定目標值 70 分，實際達成 78.46 分，目標達成度 100%；目標

值已達成，106 年度績效自評為「▲」（分析達成情形符合之燈號評估標準）。

（三）招募志願役人力，穩定留營成效：

1、年度志願役人員留營比例

項目 \ 年度	103	104	105	106
原 訂 目 標 值	-	-	-	85%
達 成 度	-	-	-	100%
初核結果（單位自評）	-	-	-	▲
複 核 結 果	-	-	-	▲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 （1）本項衡量標準為： $[\text{年度志願役留營人數} \div (\text{年度志願役未留營退伍人數} + \text{年度志願役留營人數})] \times 100\%$ 。
- （2）本項衡量指標執行情形：經統計本局所屬單位 106 年度辦理留營人員合計 68 員，未留營辦理退伍人員計 7 員，留營比例為 90.7%。
- （3）本年度訂定目標值 85.0%，實際達成 90.7%，目標達成度 100%；目標值已達成，106 年度績效自評為「▲」（分析達成情形符合之燈號評估標準）。

2、年度核定志願役人員轉服常備役比例

項目 \ 年度	103	104	105	106
原 訂 目 標 值	-	-	-	85%
達 成 度	-	-	-	100%
初核結果（單位自評）	-	-	-	▲
複 核 結 果	-	-	-	▲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 （1）本項衡量標準為： $[\text{年度志願役申請轉服常備役人數} \div \text{年度志願役核定轉服常備役人數}] \times 100\%$ 。
- （2）本項衡量指標執行情形：本局 106 年度呈報轉服常備人員計軍官 20 員，經國防部 106 年 12 月 27 日國人管理字第 1060020514 號令核定；呈報轉服常備士官 16 員，經國防部 106 年 12 月 27 日國人管理字第 1060020515 號令核定，均符資核定轉服常備役。

(3) 本年度訂定目標值 85%，實際達成 100%，目標達成度 100%；目標值已達成，106 年度績效自評為「▲」（分析達成情形符合之燈號評估標準）。

(四) 鼓勵官兵進修，以滿足各職類專業需求：

1、官兵參與證照培訓成果

項目 \ 年度	103	104	105	106
原訂目標值	-	-	-	69%
達成度	-	-	-	98.52%
初核結果（單位自評）	-	-	-	★
複核結果	-	-	-	★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 (1) 本項衡量標準為：〔當年度獲技術士證人數合格數÷當年度獲技術士證申請數〕×100%。
- (2) 本項衡量指標執行情形：本年度參加 EMT 訓練人數為 3,840 人，訓練合格人數 3,783 人，合格率为 98.52%。
- (3) 本年度訂定目標值 69%，實際達成 98.52%；目標值已達成，並獲國內外官方機構或知名公正團體之肯定或讚揚，106 年度績效自評為「★」（分析達成情形符合之燈號評估標準）。

(五) 凝聚官兵精神意志、弘揚武德

1、建立溝通管道、提振軍隊士氣

項目 \ 年度	103	104	105	106
原訂目標值	-	-	-	94%
達成度	-	-	-	100%
初核結果（單位自評）	-	-	-	★
複核結果	-	-	-	★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 (1) 本項衡量標準為：〔年度「1985 諮詢服務專線」受理申訴時限內完成件數÷年度受理申訴案件數〕×100%。
- (2) 本項衡量指標執行情形：統計本局 106 年度計受理申訴案 102 件（受理循體制外案件 0 件），均已完成妥處或回覆，未有延遲或尚未處置案件；另經調查涉有違失事情或人員，亦已依規定檢討糾正或議處。

- (3) 本年度訂定目標值 94%，實際達成 100%，目標達成度 100%；目標值已達成，並獲國內外官方機構或知名公正團體之肯定或讚揚，106 年度績效自評為「★」（分析達成情形符合之燈號評估標準）。

(六) 前瞻國防科技發展趨勢，支援建軍備戰目標

1、學術合作計畫成效

項目 \ 年度	103	104	105	106
原訂目標值	-	-	-	100%
達成度	-	-	-	100%
初核結果（單位自評）	-	-	-	▲
複核結果	-	-	-	▲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 (1) 本項衡量標準為：〔年度（國防科技學術合作計畫+國防工業發展基金委託計畫+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委託計畫結案數）÷年度（國防科技學術合作計畫+國防工業發展基金委託計畫+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委託計畫）結案數〕×100%。
- (2) 本項衡量指標執行情形：(4÷4)×100%=100%。
- (3) 本年度訂定目標值 100%，實際達成 100%，目標達成度 100%；目標值已達成，並獲國防工業發展基金會及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管理審查通過，106 年度績效自評為「▲」（分析達成情形符合之燈號評估標準）。

(七) 積極從事災害防救整備，強化國軍救災效能

1、精實災難救護訓練

項目 \ 年度	103	104	105	106
原訂目標值	-	-	-	80%
達成度	-	-	-	97%
初核結果（單位自評）	-	-	-	★
複核結果	-	-	-	★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 (1) 本項衡量標準為：〔年度完成災難救護訓練（演）救護人員數÷年度衛生部隊救護人數〕×100%。
- (2) 本項衡量指標執行情形：年度配合各縣市政府執行核安 23 號災防演練、民安 3 號災防演練、6 月份豪大雨災情衛勤前支等任務，共計執行

388 人次，達成度= (388÷399) ×100%=97%。

- (3) 本年度訂定目標值 80%，實際達成 97%，目標達成度 100%；目標值已達成，並獲國內各大報章媒體肯定或讚揚之正面報導，106 年度績效自評為「★」（分析達成情形符合之燈號評估標準）。

(八) 持續推動與友盟國家軍事交流，拓展戰略對話

1、高層互訪，戰略對話

項目 \ 年度	103	104	105	106
原訂目標值	-	-	-	87.0%
達成度	-	-	-	90.0%
初核結果（單位自評）	-	-	-	★
複核結果	-	-	-	★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 (1) 本項衡量標準為：〔年度出訪返國報告與邀（來）訪案件建議事項經參採與執行件數÷年度出訪返國報告與邀（來）訪案件建議事項數〕×100%。
- (2) 本項衡量指標執行情形：(27÷30) ×100%=90%。
- (3) 本年度訂定目標值 87%，實際達成 90%，目標達成度 100%；目標值已達成，建議事項及後續作為均已完成或賡續管辦中。106 年度績效自評為「★」。本年度建議事項數及經參採執行件數（103 年：2÷2，104 年：14÷14，105 年：5÷5）均較往年大幅提升，三軍總醫院精神醫學部主任葉啟斌上校於「亞太軍陣醫學交流論壇」發表演說獲頒第二名優勝；國防醫學院國際志工團榮獲副總統陳建仁先生頒發「銀」得喝采及非「銅」小可獎等獎項。

(九) 改善官兵生活環境，持恆推動各項官兵照護措施

1、推動老舊營區整（修）建

項目 \ 年度	103	104	105	106
原訂目標值	-	-	-	90%
達成度	-	-	-	100%
初核結果（單位自評）	-	-	-	★
複核結果	-	-	-	▲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 (1) 本項衡量標準為： $[\text{預算達成數} \div \text{預算編列數}] \times 100\%$ 。
- (2) 本項衡量指標執行情形：106 年辦理所屬單位營舍整修工程及陣營具籌購共計 25 案，均於年度內順利完工，有效提升官兵生活品質。
- (3) 本年度訂定目標值 90%，實際達成 100%，目標達成度 100%；目標值已達成，106 年度績效自評為「★」（分析達成情形符合之燈號評估標準）。

2、強化官兵醫療保健

項目 \ 年度	103	104	105	106
原訂目標值	-	-	-	80%
達成度	-	-	-	83.69%
初核結果（單位自評）	-	-	-	▲
複核結果	-	-	-	★（註）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 (1) 本項衡量標準為： $[\text{年度官兵體檢結果列為第三級異常已複檢人數} \div \text{年度官兵體檢結果列為第三級異常應複檢人數}] \times 100\%$ ；年度目標值為 80%。
- (2) 本項衡量指標執行情形： $(3,417 \div 4,083) \times 100\% = 83.69\%$ 。
- (3) 本年度訂定目標值 80%，實際達成 83.69%，目標達成度 100%；目標值已達成，106 年度績效自評為「▲」（分析達成情形符合之燈號評估標準）。

註：國防部列管之關鍵績效指標，經總督察長室邀集部外專家學者審查評定為「★」。

3、提供法律服務

項目 \ 年度	103	104	105	106
原訂目標值	-	-	-	75%
達成度	-	-	-	100%
初核結果（單位自評）	-	-	-	★
複核結果	-	-	-	★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 (1) 本項衡量標準為： $[(\text{代理訴訟} + \text{輔導訴訟勝訴、和解件數}) \div (\text{代理訴訟} + \text{輔導訴訟結案件數})] \times 100\%$ 。

- (2) 本項衡量指標執行情形： $[(3+1+1) \div (3+1+1)] \times 100\% = 100\%$ （三軍總醫院：代理訴訟 3 件、輔導訴訟 1 件；國軍臺中總醫院：代理訴訟 1 件）。
- (3) 本年度訂定目標值 75%，實際達成 100%，目標達成度 100%；目標值已達成，並獲國內外官方機構或知名公正團體之肯定或讚揚，106 年度績效自評為「★」（分析達成情形符合之燈號評估標準）。

4、醫療裝備採購專案管理成效

項目 \ 年度	103	104	105	106
原訂目標值	90.25%	90.50%	90.75%	90.75%
達成度	100%	100%	100%	100%
初核結果（單位自評）	★	★	★	★
複核結果	★	★	★	▲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 (1) 本項衡量標準為：年度如期完成結案之醫療裝備採購件數 \div 年度按奉核計畫應結案之醫療裝備採購件數 $\times 100\%$ 。
- (2) 本項衡量指標執行情形：106 年度已依「國軍 105 年度醫療裝備獲得審查委員會」決議，由本局所屬國軍醫院（單位）於國內地區依政府採購法等相關法令辦理採購，同性質醫裝採集中辦購，編訂採購計畫，106 年度計畫採購「手術台，多用途，脊椎電動手術用」等 90 項 255 件，計完成「手術台，多用途，脊椎電動手術用」等 89 項 254 件醫療裝備獲得，並如期完成結案，有效提升國軍醫院災難救援所需醫療能量，維持部隊戰力。
- (3) 年度訂定目標值 90.75%，實際達成 99.61%，目標達成度 100%；目標值已達成，並獲國內外官方機構或知名公正團體之肯定或讚揚，106 年度績效自評為「★」（分析達成情形符合之燈號評估標準）。

(十) 妥適配置預算資源，提升預算執行效率

1、機關年度資本門預算執行率

項目 \ 年度	103	104	105	106
原訂目標值	90%	90%	90%	90%
達成度	100%	100%	100%	100%
初核結果（單位自評）	★	★	★	★

複核結果	★	★	★	★
------	---	---	---	---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 (1) 本項衡量標準為： $[(\text{本年度資本門實支數} + \text{資本門應付未付數} + \text{資本門賸餘數}) \div \text{資本門預算數}] \times 100\%$ （以上各數均含本年度原預算、追加預算及以前年度保留數）。
- (2) 本項衡量指標執行情形：本項按預算執行率實施評量，106 年度資本門總計獲分配預算 4 億 2,006 萬 1,111 元，設定目標值為 90%；實際支用預算 4 億 2,006 萬 1,111 元； $[(4 \text{ 億 } 2,006 \text{ 萬 } 1,111 \text{ 元}) \div 4 \text{ 億 } 2,006 \text{ 萬 } 1,111 \text{ 元}] \times 100\% = 100\%$ 。（106 年決算審定前）
- (3) 本年度訂定目標值 90%，實際達成 100%，目標達成度 100%；目標值已達成，未達綠燈績效且無紅燈或白燈評估標準所列情事，106 年度績效自評為「★」（分析達成情形符合之燈號評估標準）。

2、機關於中程歲出概算額度內編報情形

項目 \ 年度	103	104	105	106
原訂目標值	5%	5%	5%	5%
達成度	100%	100%	100%	100%
初核結果（單位自評）	★	★	★	★
複核結果	★	★	★	★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 (1) 本項衡量標準為： $[(\text{本年度歲出概算編報數} - \text{本年度中程歲出概算額度核列數}) \div \text{本年度中程歲出概算額度核列數}] \times 100\%$ 。
- (2) 本項衡量指標執行情形： $[(\text{本年度歲出概算編報數計 } 1,550,252 \text{ 千元} - \text{本年度中程歲出概算額度核列數 } 1,549,970 \text{ 千元}) \div \text{本年度中程歲出概算額度核列數 } 1,549,970 \text{ 千元}] \times 100\% = 0.018\%$ 。
- (3) 本年度訂定目標值 5%，實際達成 $0.018\% < 5\%$ ，目標達成度 100%；目標值已達成，並獲國內外官方機構或知名公正團體之肯定或讚揚，106 年度績效自評為「★」（分析達成情形符合之燈號評估標準）。

二、未達目標項目檢討

無。

肆、推動成果具體事蹟

一、整合三軍武器系統作戰能力，提升聯合作戰效能：

(一) 兵力整建計畫達成率

具體成效：

- 1、國防醫學院充實軍事教育設備：
106 年度完成「流式細胞分析儀」等 42 項儀器設備採購，提昇整體教學品質及研發能量。
- 2、醫學研究方面：
針對軍陣醫學為專題進行深入研究與探討，以期強化國軍整體之戰力，共計 127 件國防醫學研究（野戰衛勤 5 件、戰傷醫學 24 件、選員醫學 2 件、航太醫學 5 件、潛水醫學 4 件、核生化防護 3 件、基礎醫學 46 件、預防醫學 11 件、臨床醫學 27 件）。
- 3、國軍民用型車輛籌補：
本案係由陸軍後勤指揮部統一辦理招標、採購，已完成「小型貨車」2 輛及「8 人客貨車」2 輛之採購。
- 4、生物防護研究方面：
106 年度完成重點工作如次：
 - (1) 通過疾管署 BSL2 實驗室年度查核。通過疾管署管制性病原年度查核。
 - (2) 支援疾管署全國六大地區之生物防護應變隊員的初、中階認證之監測教官。
 - (3) 完成 106 年度於澎湖、台南及花蓮國軍營區周圍環境鼠媒傳染病調查及特殊致病原如漢他病毒、恙蟲病、Q 熱病及鉤端螺旋菌流行病學監測。
 - (4) 鼠媒傳染病疫情監測調查工作獲頒「衛生福利部 106 年度防疫績優團體獎」。
 - (5) 完成區分登革病毒四型 NS1 capture ELISA 檢測試劑，申請國軍高雄總醫院人體試驗 IRB 測試。
 - (6) 發展登革病毒四種血清型快速檢測紙碟試劑，委託亞洲基因科技公司試製「登革病毒 四型 NS1 抗原分型快篩試劑」。
 - (7) 完成野外疫調恙蟎檢體立克次菌培養，建立純種培養及分子種別診斷技術。
 - (8) 肉毒毒素偵檢套組獲得「106 年度國家新創獎」。
 - (9) 建置肉毒毒素、蓖麻毒素及炭疽孢子快速測試紙碟製作。
 - (10) 高致病性病毒之檢測方法建立。
 - (11) 產製肉毒桿菌 B 型毒素、Q 熱菌株及伊波拉病毒檢測抗體。
 - (12) 建立多重呼吸道細菌病原同步快速偵檢平台，應用於訓練中心新員帶原率調查研究。
 - (13) 建立屈弓熱病毒之 B6 鼠動物感染試驗模式及完成抗病毒藥物之機轉研究。
 - (14) 製儲天花蛋製程疫苗及品管檢測。
 - (15) 建置生物材料資源庫，提供生物材料於偵檢及生物製劑產品開發之用。
 - (16) 發展鼠疫次單元疫苗研發，進行與生物技術開發中心次單元蛋白疫苗開發事宜評估。
 - (17) 完成數種新型奈米載體的開發，現進行載體及病原偵檢開發。

(18) 完成含奈米銀之新型幾丁聚醣複合人工敷料的研發，可應用在戰傷止血與野戰手術復原。

5、所屬單位醫療裝備整備：

本局 106 年度醫療裝備採購專案管理成效，計完成國軍醫院「血氧監視儀，檢驗用，非侵入性血紅素」等 22 項 28 件醫療裝備採購案，皆如期完成結案付款，滿足各單位軍事醫療任務需求，有效提升國軍醫院各項軍陣醫學能量，充分支援部隊衛勤作業，維持部隊戰力。

6、醫學中心災難救援醫療裝備整備：

本局 106 年度醫療裝備採購專案管理成效，計完成三軍總醫院「數位影像處理系統，混合式手術室」等 67 項 226 件醫療裝備採購案，皆如期完成結案付款，滿足單位軍事醫療任務需求，有效提升災難救護醫療能量，使國軍醫療資源足以因應「突發性複合式災害」，維護軍民健康，保持國防戰力。

(二) 三軍聯合演訓

具體成效：

年度執行聯勇操演、三軍聯合精準飛彈射擊、聯興操演、聯雲操演及聯信操演等12場次三軍聯合演訓緊急醫療救護支援作業，圓滿達成演訓任務。

二、勤訓精練，提升官兵基礎戰力：

(一) 基（駐）地訓練

具體成效：

- 1、依陸軍司令部106年4月5日國陸授勤字第1060006221號令「陸軍司令部106年衛生部隊訓練實施計畫」執行。
- 2、106年度排定基地訓練單位計有「第二地區支援指揮部衛生連」等13個單位，各單位總成績均達70分以上，以「第四地區支援指揮部衛生營衛生一連」88分為最優。
- 3、依陸軍司令部部隊訓練計畫大綱規定，基地完測單位總成績達80分以上，且個人普測全項合格之個人核發司令部基地榮譽紀念章，本（106）年度衛生部隊符合資格計有8員；另獲頒國防部基地榮譽袖帶計有6員。

三、招募志願役人力，穩定留營成效：

(一) 年度志願役人員留營比例

具體成效：

106年度本局所屬單位核定留營軍官計31員，士官33員，士兵5員，合計69員。

(二) 年度核定志願役人員轉服常備役比例

具體成效：

- 1、106年7月27日令頒本局「106年度預備軍（士）官志願轉服常備軍（士）官作業實施計畫」。
- 2、106年度呈報軍官轉服常備役人員20員，均奉國防部106年12月27日國人管理字第1060020514號令核定在案。
- 3、106年度呈報士官轉服常備役人員16員，均奉國防部國防部106年12月27日國人管理字第1060020515號令核定在案。

四、鼓勵官兵進修，以滿足各職類專業需求：

（一）官兵參與證照培訓成果

具體成效：

- 1、本局與各縣市消防局簽定合作備忘錄（MOU），請醫院及部隊單位積極配合，以提升國軍救護人員緊急醫療救護之學能與緊急救護技能，用以貫徹執行平、戰時軍陣醫學及傷患後送政策，有效提昇第一線戰場救傷存活率。
- 2、規劃EMT-P擔任國軍救護技術員訓練班隊課程種子教官，以提升EMT-P運用效能，並藉由EMT-P教學相長方式，強化到院前緊急救護之專業知識及技術，提升EMT-P榮譽感，讓更多同仁有意願參加EMT-P訓練。

五、凝聚官兵精神意志、弘揚武德：

（一）建立溝通管道、提振軍隊士氣

具體成效：

- 1、為維護官兵權益，本局運用軍醫業務會報及廉政工作會報等時機，宣導國軍申訴制度相關規定，並透過各級監察部門協處，提供官兵迅速、專業、安全之健全申訴管道。
- 2、統計本局 106 年度計受理申訴案 102 件，均已完成妥處或回覆，未有延遲或尚未處置案件；另經調查涉有違失事情或人員，亦已依規定檢討糾正或議處。
- 3、分析 106 年受理申訴案件，較去（105）年 105 件減少 3 件，且其中匿（冒）名案件僅 2 件，較去（105）年 2 件無增減，顯示各級申訴制度宣導已初具成效，官兵對本局申訴處理之信心增加，相對逕向國軍體制外反映情形，亦已顯著下降。

六、前瞻國防科技發展趨勢，支援建軍備戰目標：

（一）學術合作計畫成效

具體成效：

- 1、財團法人國防工業發展基金委託研究計畫核定4件，結案4件，執行率100%，計畫案名如次：
 - （1）國軍聽力防護之研究。

- (2) 國軍生理監測智慧衣計畫。
 - (3) 國軍戰傷醫療資訊電子化及雲端管理。
 - (4) 以唾液樣品進行毒品快篩之紙碟的設計及發展。
- 2、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委託研究計畫核定1件，案名：「探討果蠅E蛋白對於內生性複製之調控機制」，結案1件，執行率100%。
 - 3、本局依財團法人國防工業發展基金會為鼓勵國內產、官、學、研界參與國防事務與國防相關之政策、科技與管理研究，結合國防部頒之「中程施政計畫」及「5年兵力整建計畫」，研提有關軍陣醫學之研究議題，其研究成果可滿足國軍作戰醫療需求，維護官兵身心健康。
 - 4、另本局依行政院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管理會為妥善運用研發成果收入，促進科學技術之研究發展，提昇研發成果之擴散效益，辦理研究計畫補助，由所屬國防醫學院向該管理會提出研究計畫申請，並完成計畫研發成果發表，提升前瞻基礎醫學研究技術發展能量。

七、積極從事災害防救整備，強化國軍救災效能：

(一) 精實災難救護訓練

具體成效：

- 1、新北市政府配合原子能委員會實施核安 23 號災防演練，三支部衛生營支援醫療救護演練人數 16 人次。



- 2、臺南市政府實施民安 3 號災防演練，四支部衛生一連支援醫療救護演練人數 24 人次。
- 3、新北市政府實施民安 3 號災防演練，三支部衛生一連支援醫療救護演練人數 44 人次。
- 4、桃園市政府實施民安 3 號災防演練，三支部衛生營支援醫療救護演練人數 18 人次。
- 5、花蓮縣政府實施民安 3 號災防演練，二支部衛生連支援醫療救護演練人數 56 人次。
- 6、6 月份豪大雨災害防救衛勤前支任務，各支部衛生營（連）等單位共計支援救護 230 人次。



八、持續推動與友盟國家軍事交流，拓展戰略對話：

(一) 高層互訪，戰略對話

具體成效：

1、出國參訪建議事項參採率

106 年度軍事交流作業，本局與美、薩國執行「軍陣醫學」互訪、交流、演習及軍售訓練，出訪計 6 案、軍售訓練計 3 班隊、來訪計 6 案，合計 15 案，針對出（來）訪執行概況與重要成效提陳如次：

- (1) 106 年 5 月 23-26 日由本局副局長陳少將率團一行人員出訪新加坡，參與 2017 亞太軍事醫療交流會議，會中與美國前國防部健康事務署 Colin Chinn 少將（現任聯席參謀會議軍醫長）等多國軍醫首長進行雙邊會談，拓展國際交流。另葉啟斌上校自 28 國口頭報告中，獲頒第 2 名優勝獎狀，具體展現我軍陣醫學實力，提升國際能見度。
- (2) 106 年 11 月 12-19 日由三軍總醫院院長林石化少將率團前往德國參與國際災難暨軍陣醫學研討會 (DiMiMED)，與各國軍醫人員暨民間專業團隊分享各項研發成果及經驗，汲取各國軍陣醫學新知，厚植我國軍事醫療科技應用量能。



- (3) 106 年 12 月 17 日教育部舉辦「106 年青年海外和平工作團表揚暨分享會」，國防醫學院「東愛柬埔寨」及「享尼尼泊爾」國際志工團，分別

榮獲「銀」得喝采及非「銅」小可獎，表現深受肯定。此次獲獎的國防醫學院「東愛柬埔寨」及「享尼尼泊爾」國際志工團，於106年7月16日至8月6日期間，針對服務地區的需求，提供醫事諮詢、衛教家訪、孩童陪伴、新知傳遞、生活照護等多元性服務。其中，「東愛柬埔寨」團隊汲取過去的服務經驗，在今年創新推動衛生教育師資培訓課程、煮沸水及兒童成長調查計畫，希望發揮醫學專長，改善當地衛教觀念，同時藉由提升當地教師的衛教知能，讓學生擁有更正確衛生習慣。另「享尼尼泊爾」團隊今年持續進行改善山上小學用水穩定性及提升水質的「源遠計畫」，以及補助孩童持續求學的「獎學金計畫」，並配合家訪，實際走訪受補助孩童的家，深入了解其讀書環境，給予心靈上的鼓勵。在「健康檢查」與「營養計畫」的部分，團隊運用本身所學專業，提供當地居民衛生保健的知識，期藉由正確衛教觀念的傳遞，降低疾病發生的機率。



2、邀（來）訪建議事項參採率

- (1) 宏都拉斯經濟部部長傅哲倫先生一行人於106年2月13日參訪三軍總醫院，全程由軍備副部長鄭上將、本局局長吳中將及三軍總醫院院長林少將等員陪同。宏國傅部長是我國陸軍官校傑出校友，長期對於宏國經濟發展和醫療水準提升等議題多有著墨，此次再次造訪三軍總醫院，顯見兩國間長期所建立起的軍誼以及對我軍事醫療水平深具信心。傅部長表示，我國在經濟、教育與醫療衛生之投入是世界有目共睹的，企盼兩國在深厚之友誼下能尋求更多的合作機會。
- (2) 配合政府新南向政策，越南河內市顧問阮文成先生一行人於106年2月21日參訪三軍總醫院，對我國家級軍事醫學中心之興建規劃、組織架構與運作及高階醫療設施配置表達高度興趣，希透過參訪及研討推動交流合作契機，拓展我軍陣醫學交流新局，建立多元化、創新與互惠之醫學領域交流合作模式。
- (3) 106年9月27日至10月3日本局主辦「2017台北國際軍事醫療論壇」，邀請德、美、布等國之現役及退役高階軍醫人員分享各國軍醫

醫療之研發成果與實務經驗，開啟軍醫事務合作契機。

九、改善官兵生活環境，持恆推動各項官兵照護措施：

(一) 推動老舊營區整(修)建

具體成效：

1、106年辦理所屬單位營舍整修工程及陣營具籌購共計25案，均於年度內順利完工，有效提升官兵生活品質。

2、106年營舍整修工程及陣營具籌購明細表如后：

項次	單位	工程名稱	備註
1	國防醫學院	官兵休閒中心消防系統更新工程	
2		源遠樓東側戶外平台改善工程	
3		學員生大隊冷氣設備更新	
4		勤務連屋頂防漏改善工程	
5	預防醫學研究所	勤務區隊宿舍整修工程	
6		營區道路整修工程	
7		辦公大樓漏水修繕工程	
8	衛勤訓練中心	康寧營區聯誼大樓消防系統更新工程	
9	三軍總醫院	汀洲職務宿舍(甲區)整修工程	
10	三軍總醫院松山分院	勤務隊電力系統暨附屬設施整修工程	
11		官兵宿舍陣營具籌購	
12		官兵宿舍生活設施改善	
13	三軍總醫院澎湖分院	女官士兵宿舍整修工程	
14	國軍高雄總醫院	官士兵餐廳整建工程	
15		職務宿舍整修工程	
16		職務宿舍下水道接管工程	
17		單身宿舍旁木棧道整修工程	
18		集合場整修工程	
19	國軍臺中總醫院	慈光 19 村屋頂漏水修繕工程	
20	國軍桃園總醫院	官兵生活設施整修工程	
21		官兵宿舍第三期整修工程	
22		官兵宿舍生活設施改善	
23	國軍花蓮總醫院	北埔營區官兵籃球場整修工程	
24	三軍衛材供應處	衛保室補給辦公區官兵設施整建工程	
25		衛保室辦公生活區改善工程	

(二) 強化官兵醫療保健

具體成效：

1、提升官兵眷屬福利、醫療優惠補助

- (1) 國軍官兵及其眷屬就醫優惠減免：由各國軍醫療院所持續宣導「國軍醫療院所就醫優惠（減免）實施規定」，並提供官兵及軍（遺）眷就醫優惠（減免），106(結算至11月底)年度官兵門（急）診計24萬2千餘人次、住院計7萬7千餘人日，眷屬門（急）診計20萬9千餘人次及住院計2萬6千餘人日。
- (2) 官兵服役期間因公負傷退伍照護：服役期間因公負傷人員於退伍後，憑「國軍官兵因公負傷退伍、停役就醫證明卡」至指定國軍醫院就醫可享就醫優免，106年共計核發33張證明卡。

2、提升國軍醫院服務品質形象

(1) 國防醫學院

- A. 106年度獲頒衛生福利部防疫績優團體獎，並接受衛福部何啟功次長親自頒獎，預醫所為唯一國軍獲獎單位。
- B. 106年推動職場安全健康週執行成效績優單位傳播及教育第一名。

(2) 三軍總醫院

- A. 通過衛生福利部醫院評鑑優等（醫學中心）暨醫學中心任務指標評鑑。
- B. 通過醫師及醫事人員類教學醫院評鑑（醫學中心），效期自106年1月1日至109年12月31日。
- C. 致力於推動「職場菸害防制暨健康促進」，經評定符合健康職場認證-健康促進標章，效期自106年1月1日至108年12月31日。
- D. 放射診斷部零敏圈榮獲第 201屆全國品管圈競賽「特優獎」。
- E. 護理部潘玉玲督導長團隊以「記憶型筆針套」榮獲俄羅斯國際科學發明金牌獎及俄羅斯阿基米德國際發明展銀牌獎。
- F. 護理部潘玉玲督導長及曹晏嘉護理師以「免膠帶尿管固定帶」榮獲俄羅斯阿基米德國際發明展金獎及阿基米德國際發明展特別獎。
- G. 小兒科部甜甜圈榮獲第202屆全國品管圈競賽「特優獎」。
- H. 榮獲臺北市政府衛生局頒發醫療安全督導考核「特優醫院獎」。
- I. 以「癌末臨終，我該接受人工靜脈營養嗎？」主題，榮獲醫病共享決策實作工作坊「評審獎」。
- J. 腎臟內科讚腎圈榮獲第30屆全國團結圈競賽「北區會長獎」。
- K. 護理部安寧圈榮獲第30屆全國團結圈競賽「北區會長獎」。
- L. 臨床藥學部救生圈榮獲第30屆全國團結圈競賽「北區會長獎」。
- M. 榮獲「預立安寧緩和醫療暨維生醫療抉擇意願」優良IC卡註記宣導優良團體獎。
- N. 汀州護理之家心手相連圈榮獲2017年國際品管圈大會ICQCC金獎。
- O. 內湖院區5F婦產科門診、1F小兒科門診、3F辦公區及汀州院區2F婦兒科門診哺集乳室，通過106年度優良哺集乳室認證。
- P. 護理部W51安寧圈榮獲第十八屆醫療品質獎主題改善組「潛力獎」。
- Q. 鄒宜芬藥師、鄭如君藥師、呂欣怡護理師榮獲第十八屆醫療品質獎-實

證醫學類文獻查證菁英組「銀獎」。

(3) 三軍總醫院松山分院

- A. 榮獲臺灣醫務管理學會頒予「台灣醫療照護品質貢獻獎」。
- B. 榮獲內政部役政署頒予「兵役績優單位」。

(4) 國軍高雄總醫院

- A. 榮獲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106年健康醫院創意計畫選拔-菸檳酒防制類優等獎。
- B. 「兒童及少年緊急短期安置服務」榮獲SNQ國家品質標章認證。

(5) 國軍高雄總醫院左營分院

- A. 106年9月7日燒燙傷病房落成啟用典禮，提供軍民更舒適的就醫環境及提升整體醫療服務更趨完備。
- B. 106年申請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健康醫院認證」，並獲認證通過。國民健康署於106年11月28日辦理「2017年健康促進與照護機構成果發表會暨頒獎授證典禮」，進行公開授證儀式。

(6) 國軍臺中總醫院

- A. 獲得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健康醫院」及「糖尿病健康促進機構」兩項認證。
- B. 榮獲醫策會「降低手術部位感染組合式照護措施」試辦作業-區域醫院優質獎」。
- C. 榮獲臺中市政府衛生局「臺中市政府衛生局第2屆「我衛人人、志工增能」健康大會考-團體楷模獎」。

(7) 國軍臺中總醫院中清分院

- A. 獲得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健康醫院」及「糖尿病健康促進機構」兩項認證。
- B. 106年度配合臺中市政府衛生局擔任中區醫療區域「輔導社區醫療機構提供安寧緩和醫療服務計畫」受輔導醫院，成效卓著。

(8) 國軍桃園總醫院

- A. 榮獲內政部頒發「106年度第『74屆兵役節頒獎典禮』榮獲役政績優單位及役政績優幹部獎」。
- B. 榮獲新竹捐血中心頒發106年度「櫻花季社區健康促進活動大會」感謝狀乙幀。
- C. 106年度「社會工作專業人員服務績優獎」。
- D. 榮獲臺灣醫務管理學會頒發「台灣醫療照護品質特殊貢獻獎」。
- E. 本部軍醫局與桃園市政府消防局緊急醫療救護合作備忘錄簽約典禮。
- F. 榮獲桃園市衛生局頒發自殺防治工作感謝狀。
- G. 榮獲桃園市政府106年度桃園市優良醫療機構表揚成果發表會榮獲106年醫院督導考核績優醫院及106年醫院督導考核公共衛生貢獻獎。
- H. 內科部以「腦中風快打部隊：打擊中風失能」，榮獲國家品質標章評審委員會「醫療院所類／醫院特色醫療組」，「2017SNQ國家品質標章」

認證證書乙幀。

- I. 藥劑科以「”藥”上雲端—提供醫院病人及社區民眾全方位藥事照護服務」，榮獲國家品質標章評審委員會「醫療院所類/醫院醫事服務組」，「2017SNQ國家品質標章」認證證書乙幀。
- J. 106年度提升糖尿病照護品質評比榮獲尿液微量白蛋白檢查率績優獎。
- K. 106年度桃園市優良醫療機構表揚成果發表會榮獲106年醫院督導考核績優醫院及106年醫院督導考核公共衛生貢獻獎。

(9) 國軍花蓮總醫院

- A. 榮獲花蓮縣衛生局頒發106年度花蓮縣醫療機構醫政業務督導考核「優等」。
- B. 榮獲106年度花蓮縣醫療機構家暴性侵暨兒少保護業務督導考核「優等」。
- C. 榮獲衛生福利部頒發侵入性醫療處置照護品質提升計畫「區域團體績優獎」。
- D. 榮獲衛生福利部頒發醫院緊急醫療能力分級「中度級急救責任醫院」。

3、致力推動軍陣醫學

執行空勤人員航空生理訓練暨高G耐力訓練，增強飛行部隊戰力，維護飛行安全，106年度完訓計2,381人次；辦理潛水人員異常氣壓測試等工作，106年度計完成相關訓練729人次、體檢627人次。

4、強化醫療照顧服務

- (1) 因公緊急醫療：為照顧因公負傷官兵緊急醫療需求，核辦「國軍官兵因公負傷醫療費用補助」作業，106年計補助22人次。
- (2) 住院照顧服務：為妥善醫療照顧因公傷病住院官兵，聘請專業照顧服務員實施照護，106年支應聘請專業照顧服務員經費計新臺幣673萬餘元。

5、提供預防保健服務

- (1) 體格檢查作業：為照顧官兵健康狀況，預防疾病發生，辦理官兵各項體檢工作（含年度體檢、轉服、考試、調職、受訓、出國及軍售等），106年完成官兵體檢人數共計11萬餘人次。
- (2) 濫用藥物尿液篩檢：依行政院「特定人員尿液採驗辦法」及本部「國軍官兵尿液篩檢作業規定」，國軍各部隊全面落實官兵尿篩工作，106年度執行官兵尿液篩檢計100萬餘件，本屬三軍總醫院除將確認陽性檢驗報告通知個案所屬單位，另副知本局、各軍司令部（指揮部）及憲兵指揮部，藉以達到雙向稽核及共同管制之目的，俾營造部隊風氣純淨及健康戰訓環境。
- (3) 106年實施國軍醫護人員在職教育訓練，提高醫療水準，年度辦理各項講習108場次，訓練人員1萬餘人次。

6、強化官兵緊急救護種能

為增進國軍基層部隊衛勤官兵緊急救護能力，建構國軍緊急醫療救護網，106年度本部業已辦理EMT1訓練19班、繼續教育42班，辦理EMT2訓練

3班、繼續教育4班，辦理EMT-P訓練繼續教育4班，參訓3,840員、合格3,783員，合格率98%。合格人員返回單位擔任種子教官，可有效提升基層緊急救護能量。

7、增加醫療資源合作

- (1) 為利提升醫務管理效能與輔助決策，達成促進官兵健康，維護部隊戰力之目的，本局今年度與東吳大學此一綜合型大學達成跨領域多元化合作，除藉由巨量資料管理科學原理，結合醫療大數據分析之預測性工作具體應用，並鼓勵軍醫同仁持續進修，學習醫院財務管理、醫療法律等相關知識。
- (2) 本次合作項目涵蓋：產學合作交流、雙方參訪學習及學生實習方案，希望本次合作建構廣泛跨領域之學術教研網絡，並提供官兵公餘進修機培育優秀人才和提升醫療科技研發。藉由該校培育之大數據研究管理人才與本局共同研究醫療大數據，發展多元化之實際應用成果，提供決策與醫務管理參據。本局及所屬國軍醫院則可提供該校相關學系學生之臨床實務場域學（實）習。

8、國軍醫院參加106年行政院衛生福利部「醫院評鑑暨教學醫院評鑑」合格名單

- (1) 國軍高雄總醫院醫院評鑑合格（區域醫院）。
- (2) 國軍高雄總醫院屏東分院醫院評鑑合格（地區醫院）。
- (3) 三軍總醫院松山分院教學醫院評鑑合格。
- (4) 國軍高雄總醫院左營分院教學醫院評鑑合格。
- (5) 三軍總醫院北投分院精神科專科醫院暨教學醫院評鑑結果合格。

(三) 提供法律服務

具體成效：

- 1、本局所屬單位相關代理訴訟、法律扶助個案，均能充分由法制人員協處。
- 2、國軍醫院護理人員陳抗及控訴醫院事件，責由法制官協助相關訴訟事宜，有效協助單位避免非理性之抗爭。

(四) 醫療裝備採購專案管理成效

具體成效：

- 1、本局106年度醫療裝備採購專案管理成效，除「照射器，血液放射線，輸液消毒用」乙項經三軍總醫院審慎檢討評估確認無需求不予採購外，計完成國軍醫院「數位影像處理系統，混合式手術室」等89案254件採購案，並如期完成結案付款；年度購案由三軍總醫院及各國軍醫院於國內地區依政府採購法等相關法令辦理採購，以滿足各單位需求，各單位辦購情形詳如次表：

單位	計畫採購案件數	目標達成率(%)
三軍總醫院	「HJ06014L」等46案70件	100%
三軍總醫院 松山分院	「NG06002L」等7案8件	100%
國軍高雄總醫院	「NB06038P」等17案37件	100%
國軍高雄總醫院 左營分院	「NF06016 P」等4案6件	100%
國軍臺中總醫院	「NC06012P」等3案102件	100%
國軍桃園總醫院	「ND06015P」等8案35件	100%
國軍花蓮總醫院	「NE06006P」等5案7件	100%

2、本年度購置醫療裝備，主為「緊急手術處置類設備」、「術前檢查類設備」、「術後維持類設備」及「生命數值監測器類設備」4大類設備，可提升嚴重創傷醫療、救(防)災及戰傷醫療救援等任務醫療品質，厚實各國軍醫院用於執行大型災難救援及軍事醫療任務之醫療能量。

3、其中如「數位影像處理系統，混合式手術室」，將傳統手術室與3D影像技術結合，醫療資訊或影像資料可即時呈現於輔助螢幕，使醫師能更全面性掌握手術過程，透過多方資訊同步，可準確做出評估、縮短手術時間、降低手術風險、縮小手術傷口、提高手術精準度。

4、另摘述「攝影設備，成套，血流螢光」等2項設備具體效益，如次表：

三軍總醫院「攝影設備，成套，血流螢光」			
效益分類	105年	106年	效益分析
即時顯示血液灌流及淋巴路徑影像	無	有	此高準確度影像提供臨床高效益、低花費成本的輔助判斷價值，執刀醫師勿需耗費冗長的術中觀察，可以同時了解血管或淋巴管的定性與定量的影像與數值，提高吻合接合手術的成功率、降低腫瘤手術的時間、提高廓清手術的準確性，同時降低醫院、病患與家屬的人、物、力成本。
定性定量分析	無	有	分析結果所呈現的即時影像與定性、定量的數據，屬於市場上穩定性最佳、精準度最高的臨床 ICG 血管螢光顯影系統。

偵測深度	只能偵測皮膚表面病灶	偵測深度可達皮下 0.5cm	研發突破性的新系統。提供全方位的螢光顯影，只要是皮下 5mm 深度以內的血管或淋巴均可以被偵測且即時顯影。
------	------------	----------------	---

三軍總醫院「顯微鏡，外科，手術用，高階含三種螢光及導航系統」			
效益分類	1 0 5 年	1 0 6 年	效 益 分 析
工作距離	最大 500 mm	最大 600 mm	醫師可調整範圍更廣，操作空間增加，減低受到長器械等之干擾。
懸臂臂長	最大 1,530 mm	最大 2,685 mm	機器本體可遠離無菌區，使手術台周圍可擺設更多儀器，執行複雜手術。
光源系統	兩套 300W 非獨立光源	兩套 400W 獨立光源	主要燈源電路耗損可提供立即備用光源，兩套光源獨立操作，無須中斷手術。400W 的燈源使照明更清晰。
輔助對焦功能	無	有	輔助對焦功能的增加，讓醫師能更快調整影像清晰度，縮短手術時間。
影像品質	複消色差透鏡的解析度佳，但景深範圍稍差，兩者無法兼得	融合光學透鏡，同時保留優良的解析度及景深，使畫面影像更清晰	影像品質可提升鑑別診斷，使手術更完善，降低病人的復發率。
三種螢光系統	無	有	同時具備三種螢光輔助功能，提升判斷血液灌流情形及腫瘤位置的精準度。
導航系統	無	有	可精準找尋病灶位置，將誤差降低到 5mm 以內，減少旁邊正常組織的傷害。

5、近年來，國軍秉持「防（救）災即作戰」指導政策，積極參與各項防災及救災作業，藉由購置年度內醫療裝備，不僅可完備災害救護任務，提升醫療救護處置能量，亦可使軍方醫療資源足以因應「突發性複合式災害」，整體提升之具體成效可概述為 4 大面向：

- (1) 提升災難救援能量：可厚實執行大型災難救援及軍事醫療任務之醫療能量，如：嚴重創傷醫療、救（救）災及戰傷醫療救援等項目。
- (2) 提供完善優質服務照護：提供軍人、軍眷及民眾最優質的醫療服務。
- (3) 提升國軍戰力：透過精良之儀器，給予優質醫療照護，使國軍在預防保健及疾病照護上皆能得到早期診斷早期治療，進而提升國軍戰力。
- (4) 強化軍陣醫學發展：可針對軍陣醫學研究發展重點和主軸，進行完善之研究。

十、妥適配置預算資源，提升預算執行效率：

(一) 機關年度資本門預算執行率

具體成效 (106 決算審定前)：

本局106年度資本門累計分配預算總計4億2,006萬1,111元，實際支用預算計4億2,006萬1,111元，均皆依工作計畫編列預算執行；另在每月(週)軍醫會報及局務會報召開時機，均定期檢討本局暨所屬各項預算執行情形，並確遵國防部預算執行檢討會議指裁示，妥適掌握各項預算支用率。

(二) 機關於中程歲出概算額度內編報情形

具體成效：

- 1、執行國軍醫療裝備整備〔軍醫局所屬單位(含三軍總醫院)醫療裝備整備〕除了提升國軍軍醫素質外，亦可透過精良之儀器，給予國軍最優之醫療照護，使國軍在預防保健與疾病照護上，皆能獲得「早期診斷、早期治療」之服務，進而提升國軍戰力。
- 2、執行「醫學中心災難救援醫療裝備整備案」採購「數位影像處理系統，混合式手術室」等68項醫療裝備，在「就近醫療、直接後送」原則下，傷患優先送往作戰區總醫院或地區醫院，第一時間提供作戰部隊傷患緊急醫療救護，但遇有嚴重複雜性創(戰)傷傷患，後續送往具備細微分工科別及最大型先進儀器之醫學中心—三軍總醫院，除可提高傷患存活率，更可使傷患癒後有較佳的作戰能力及生活品質。
- 3、完成「國防醫學院充實軍事教育設備」102-106年度計畫案，辦理「3D非侵入式活體分子影像系統」等261項設備儀器採購，不但結合院務發展計畫，提供完善之教學及研究環境，培養優秀國軍軍醫專業幹部，提升教學及研究水準。更促進師生學習、研究風氣，有助國防醫學院在國際醫學領域競爭力。

伍、績效總評

一、績效燈號表

關鍵策略目標		項次	關鍵績效指標	初核 (指標負責人)	複核
一	整合三軍武器系統作戰能力，提升聯合作戰效能	1	兵力整建計畫達成率	★	★
		2	三軍聯合演訓	▲	▲
二	勤訓精練，提升官兵基礎戰力	1	基（駐）地訓練	▲	▲
三	招募志願役人力，穩定留營成效	1	年度志願役人員留營比例	▲	▲
		2	年度核定志願役人員轉服常備役比例	▲	▲
四	鼓勵官兵進修，以滿足各職類專業需求	1	官兵參與證照培訓成果	★	★
五	凝聚官兵精神意志、弘揚武德	1	建立溝通管道、提振軍隊士氣	★	★
六	前瞻國防科技發展趨勢，支援建軍備戰目標	1	學術合作計畫成效	▲	▲
七	積極從事災害防救整備，強化國軍救災效能	1	精實災難救護訓練	★	★
八	持續推動與友盟國家軍事交流，拓展戰略對話	1	高層互訪，戰略對話	★	★
九	改善官兵生活環境，持恆推動各項官兵照護措施	1	推動老舊營區整（修）建	★	▲
		2	強化官兵醫療保健	▲	★ (註)
		3	提供法律服務	★	★
		4	醫療裝備採購專案管理成效	★	▲
十	妥適配置預算資源，提升預算執行效率	1	機關年度資本門預算執行率	★	★
		2	機關於中程歲出概算額度內編報情形	★	★

※註：國防部列管之關鍵績效指標，經總督察長室邀集部外專家學者審查評定為「★」。

二、綜合評估分析

(一) 績效燈號統計

面向	年度	106	
	燈號	項數	比例 (%)
關鍵績效 指標	綠燈	9	56.25%
	黃燈	7	43.75%
	紅燈	—	—
	白燈	—	—
	小計	16	100%

(二) 本局在 106 年度「施政績效評估」自評報告之關鍵績效指標部分，評估指標燈號經統計有綠燈 9 項及黃燈 7 項，皆依原訂目標完成相關作業，並具體呈現指標之執行成效，本局將秉持現有之作業水平持續精進。

陸、附錄：105 年度複核綜合意見辦理情形

國防部 105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行政院綜合意見分辨表		
項次	指示事項【分辨單位】	意見回復 (軍醫局)
7	為配合政府全面防制毒品政策，請於後續年度加強推動毒品防制宣導、諮詢協助及成果展現等，以凝聚反毒共識，堅實部隊戰力。	<p>濫用藥物尿液篩檢：</p> <p>一、依行政院「特定人員尿液採驗辦法」，本部「國軍特定人員濫用藥物尿液篩檢作業規定(原名稱為國軍官兵濫用藥物尿液篩檢作業規定)」針對志願役、義務役、軍事訓練役及其他國軍人員等類別，更明確律定篩檢時機及作業要領，同時規範拒絕受檢人員執行作法，並於107年1月18日令頒本部各單位落實執行收假人員濫用藥物尿液篩檢(國醫衛勤字第1070000578號)，據以嚇阻國軍人員營外休假期間施用毒品。</p> <p>二、為落實本部涉毒人員溯源及預判各單位篩檢類別及頻次配合相關規範逐漸提升，本局已責請國軍高雄及臺中總醫院，依衛福部「濫用藥物尿液檢驗及醫療機構認可管理辦法」，完成本部「國軍中部及南部地區臨床檢驗毒物室」設置規劃案，俟後續108年度兵力整建及作業維持費納入本案新增計畫，以健全本部濫用藥物尿液檢驗作業能量。</p>

國防部 105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行政院綜合意見分辦表

項次	指示事項【分辦單位】	意見回復 (軍醫局)
		<p>三、106年度執行官兵尿液篩檢計109萬餘件，本屬三軍總醫院除將確認陽性檢驗報告通知個案所屬單位，並副知本局、各軍司令部(指揮部)及憲兵指揮部，以達雙向稽核及共同管制，俾營造部隊風氣純淨及健康戰訓環境。</p>